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恒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公司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审计机构出具的鉴证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恒回避表决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保持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同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恒回避表决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是公司利用多种渠道筹集资金实现未来发展战略的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因此,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3.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 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28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监事均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公司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29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号》及相关规定,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73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2,218,843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为15.81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17.99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718.58万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599.41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27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100Z0040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20000001656800050032522。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金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户状态	款项性质
北京银行双秀支行	20000001656800050032522	18,685.04	0.00	已注销	活期存款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账户已注销,注销时间为2024年6月11日。

注2: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85.63万元,系发行费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项目为X-BIONIC 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599.41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万元)
① 募集资金净额	18,599.41
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599.41
其中:承诺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669.57
节余募集资金累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929.84
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27.47
④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230.77
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	0.02
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累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58.22
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②=①-②	-
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
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偿还余额	-
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	-

注:上表数据计算差异源自数据四舍五入。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17.99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718.58万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599.4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原因
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	18,599.41	14,669.57	3,929.84	注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929.84	-3,929.84	
合计	18,599.41	18,599.41	-	

注1:2024年6月11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划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其中:结余募集资金3,929.84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458.22万元,合计4,388.0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上表数据计算差异源自数据四舍五入。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941.4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100Z0361号《关于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1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12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公司已将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万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1,000.00	1.35%-3.10%	2021.12.06	2022.03.08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1,000.00	1.35%-2.55%	2022.03.14	2022.03.30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35%-2.45%	2022.05.26	2022.07.04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35%-2.45%	2022.07.11	2022.08.11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35%-2.35%	2022.08.15	2022.09.19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35%-2.60%	2022.09.26	2022.11.02	是

2023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公司已将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万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6,000.00	1.30%-2.45%	2023.1.16	2023.4.19	是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情况

1、受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的影响,公司暂时无法进行厂房建设、装修及设备购置。经公司慎重考虑,若厂房建成后,可能导致一定期限内停工停产,对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建及运营,X-BIONIC 品牌的推广及运营都会产生巨大的压力。在滑雪产业、全民健身等政策支持下并结合户外产业的发展状况,公司亟需聚焦资源,发挥 X-BIONIC 黑科技功能性产品优势,通过有力的品牌营销传播,快速占领市场份额,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因此,公司结合自有品牌ANEMAQEN、SANFO PLUS 等运营经验,对 X-BIONIC 产品将暂时采用产品生产外包,即委外加工的方式生产,公司将聚焦于品牌及产品推广,致力于附加值较高的业务链上游的设计、研发和业务链下游的品牌运营和销售。

2022年6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项目中"厂房购置"、"设备购置"两个支出项目共计10,911.56万元的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300.00万元用于现有门店升级改造、3,195.70万元用于X-BIONIC品牌市场推广、7,415.86万元用于"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自有品牌SANFO PLUS的运营经验,对X-BIONIC品牌产品线进行了优化、调整;同时,公司加强了募投项目研发费用各环节的监管和管理,提高了研发设计的效率,使得X-BIONIC品牌产品研发设计基本达到预期效果,主要产品研发设计已基本完成。2022年以来,公司加大了X-BIONIC品牌销售渠道拓展和市场推广投入,使得X-BIONIC品牌产品收入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公司X-BIONIC品牌销售渠道的开设,公司亟需进一步加强销售渠道和零售铺货的投入。

2023年9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9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在"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中的支出项目"研发费用"2,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350.00万元用于"现有门店改造升级",1,650.00万元用于"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同时,将调整后的"现有门店改造升级"募集资金用于现有门店及新开门店装修、设计、店铺道具采购等;"市场推广费用及其他"募集资金将用于线上、线下市场推广及渠道推广。

上述结构调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变更。

(七) 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尚未使用情况。

(八)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九)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事项。

(十)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和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5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024年6月11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4,388.07万元(其中:结余募集资金3,929.84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458.22万元,合计4,388.07万元)划转至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注销工作。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非公开发行)			18,599.4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599.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599.41
				2021年度			950.37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941.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年度			5,079.39
				2023年度			8,152.04
				2024年度			4,417.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1	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	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	24,700.00	18,599.41	14,669.57	24,700.00	18,599.41	14,669.57	-3,929.84	2024年5月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29.84			3,929.84	3,929.84	注1
合计			24,700.00	18,599.41	18,599.41	24,700.00	18,599.41	18,599.41	-	

注1: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599.4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8,599.41万元。2024年5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4年6月11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划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其中:结余募集资金3,929.84万元,累计利息收入227.47万元,累计理财收入230.77万元,累计手续费支出0.02万元,合计4,388.0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X-BIONIC高科技时尚运动品牌建设与运营项目	不适用	6,288.80	1,416.17	4,932.62	5,827.74	12,095.60	是
合计			6,288.80	1,416.17	4,932.62	5,827.74	12,095.60	是

注:根据募投项目规划,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一年净利润为3,432.75万元,第一年净利润为6,288.80万元。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30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张博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张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张博女士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7年1月31日,其离任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后生效,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博女士离任将导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离任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后生效,在此之前张博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博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张博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博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后,朱冰女士将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冰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朱冰女士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朱冰简历:

朱冰,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观典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志凌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截至本公告日,朱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31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额度4,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年化利率为不超过3.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及其配偶就前述授信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4,400万元。该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授权总经理张恒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及文件。协议具体内容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张恒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方情况

1、被担保方名称: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397338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4层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杨荣兰

6、注册资本:496,300万元

7、成立日期:1999年12月16日

8、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与公司关系: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55,275,515.86	11,670,232,031.50
负债总额	5,481,635,734.87	4,773,103,593.36
净资产	6,873,639,780.99	6,897,128,438.14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张恒,中国国籍,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32,676,2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74%,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张恒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房产抵押担保、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范围:借款人向债权人申请的本金及其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应付费用等。

3、担保金额及期限:不超过(含)3,500万元本金;保证期限自委托贷款协议成立之日至主债权履行期间届满后三年。

4、目前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由公司、张恒先生与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协议确定。

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是公司利用多种渠道筹集资金实现未来发展战略的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因此,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6,713.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40.0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发生担保余额14,738.45万元,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其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22.7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已批准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1,800.00万元,实际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500.00万元(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十、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5-032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署本金不超过(含)3,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协议,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本金不超过(含)3,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并以自有房产(北京市昌平区陈家营西路3号院23号楼负一层至三层)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不超过(含)六个月,借款利率为5.10%,保证期限自委托贷款协议成立之日至主债权履行期间届满后三年。公司授权总经理张恒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及文件。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实际控制人张恒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张恒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方情况

1、被担保方名称: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397338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4层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杨荣兰

6、注册资本:496,300万元

7、成立日期:1999年12月16日

8、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与公司关系: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55,275,515.86	11,670,232,031.50
负债总额	5,481,635,734.87	4,773,103,593.36
净资产	6,873,639,780.99	6,897,128,438.14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张恒,中国国籍,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32,676,24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74%,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张恒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房产抵押担保、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范围:借款人向债权人申请的本金及其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应付费用等。

3、担保金额及期限